

多种多收

黄撒母耳牧师(博士)著

Ateja (雅特佳)集团的总裁是:张静毅长老。

张静毅长老 (Elder Subianto Tjandra), 1943年出生于印尼的巨港(Palembang)。1946年日本南侵的时候,母亲带家人回到中国福建的厦门,他便进入幼稚园。1949年中国易帜前,他跟着母亲乘“最后一艘”轮船,又回到了印尼。从此,便改写“他”一生的历史。母亲吴宝玉执事,一向重视华文教育,担任过幼稚园的园长,和“红山小学”的高级老师,对他一生的影响相当深刻。他后来到万隆

(Bandung)的“清华中学”读书。高中毕业之后,便协助父亲张德钟先生经营树胶工业。在这同时,他也进入“化工专科学校”攻读,打好日后的事业基础。

他的祖父张元黄牧师(会督),也是一位乐助他人的良牧,引导儿孙热爱主。在张牧师母亲吴室玉执事的陶养栽培下,这位男孙的属灵生命有了很好的成长,导致日后能够成为教会的执事和长老(Deacon & Elder);他两位长辈的功劳,应是不可磨灭。

在母亲吴宝玉执事安

他在艰难和病痛之中,仍然靠主得胜,能在风浪里屹立不倒;她也是他达成今日“成果”的精神栋梁之一。大姐从年轻就已奉献给上帝作传道,现今已是“牧师娘”,教会信徒都称呼她作:“黄牧师娘”或“黄师母”。她为人谦逊低调,在外界很少人知道她的名字和事迹:(她即是黄撒母耳牧师的贤妻)。

他的两位弟弟:张静国和张静嘉,都是爱主又爱人、皆作万隆“福音堂”的长老。三兄弟齐心协力,创立“Ateja”集团,成

ATEJA 与张静毅三兄弟的奇妙经历

绩斐然,闻名印尼及东南亚各国,成为一个“跨国”的企业。三兄弟互敬互爱,同心努力,一直到今天,实属难得(参见诗篇133:1)。

Ateja (雅特佳)的意义十分美好: Anugerah Tuhan Terus Jaya (印尼文);中文的意思是:“上帝的恩典永放光辉”。公司素以“人”为重要,任人唯贤,力求德才兼备。工厂的设施应有尽有:宿舍、餐厅、图书室、发电站、培训中心、休闲运动、娱乐设备,又有专车接送员工,各项优惠制度,包含助学金和奖学金,致使员工大都“年轻做到老”,可称为“从一而终”。更加可贵的,公司注重多元化,培养第二代的人才,提供从小学到大学的奖学金,让员工可以安心投入工作,视工厂和公司为“自己的家”,更加勤奋工作直到最后一天。Ateja的产品力求多元化,打进国际市场,市场逐渐扩大,被誉为“荣神益人”、

具有诚信的跨国企业。这也是“Ateja”的异象和使命!

到了资产皆丰裕的今天,张长老三兄弟仍不忘记“十分之一”奉献给上帝,因此上帝报回他更多倍,证实祂是“守信施报”的真神!此外,他又周济穷困灾民,导致“印华基联会”创设了“光盐基金会”,赈灾及义诊,救助无数的穷人。张长老热心“文以载道”的文字圣工,和熊德龙博士及印华基联会配合,创办“福音快报”,并兼任社长,造就众信徒的灵命。他也是印尼“万隆福音神学院”的董事长,培养许多神的仆人和使女,在教会打美好的灵战。最难得的善举乃是:张长老和两位弟弟合资创设“张元黄会督神学基金会”,已栽培过200位的神学生和传道者,他(她)们今天大都在世界各国的教会和神学院,担任牧师、教授及讲师。他也是捐建多间的礼拜堂及附属中文学校,帮助教会渡过他们的难关。

张长老深明“淡泊以明志,宁静而致远”的哲理,又知道“得道者必得多助”的真理,并且身体力行。他一生的座右铭是:“施比受更为有福”(使徒行传20:35)。他认真实践这句“圣训”于生活中,演释成另外一句话:“付出比索取更加幸福”。他能凡事尊神为大,并凡事依靠真神,兑现了“天助自助人”的人生观,才把其事业推向高峰。归纳起来,他对“成功”所下的定义乃是:“上帝的赐福+自己的努力=成功”。

今天,身受其惠的众人,都一致对这位“张长老”,会作出中肯的结论:“他是一位企业家,懂得奉献财物帮助穷人的慈善家,又是一位荣神益人立己的基督徒!”。但愿一切的荣耀都归天上的父神,阿们!

圣经说:“他施舍钱财,赈济贫穷;他的仁义存到永远!”(哥林多后书9:9)

你在哪里

于中曼

迷失,是很少人愿意的经历。你可能听见说:“迷路是欣赏景色的机会。”如果不是自我解嘲,就是他根本没有行进方向和目标,又有充分的时间,才会这样说。

想起一幅图画。中国古时的社会,虽然知道使用风力和水力,最普遍的方式,还是用土产耳朵的驴子,来拉动石磨,碾磨粮食成粉再食用。拉磨的驴子,要给牠戴上一副定制的遮眼罩,使牠不能看见外面,大概可免头晕或非法取食的自由。这样,牠就被驱赶,无目标的兜圈子,转来转去,还是离不开那被驾取的固定地方。人生如此,还能够说什么意义?

在上世纪早期,中国和其他国家,为了启迪民智,推行识字运动,使人民可以读书,增进新知识。“文盲”一词,大约就在那时流行起来,叫人知道无知不是好事。可惜,福音的真光并没有普遍被接受。问题出在哪里?是那恶者在作祟,阻绝真光。使徒说:“如果我们的福音蒙蔽,就是蒙蔽在灭亡的人身上。此等不信之人,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,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

光照着他们。基督本是神的像。”(哥林多后书4:3,4)

归家的道路

基督徒最初的称号,是“信从这道的人”。那时,还没有新约圣经,所以他们不自己标榜夸张什么“圣经信仰”,也不与人争辩何时基督再临;只表现於他们所行的路不同。也正是因为基督徒与世人所行的道路不同,有一定的规则,约制,世人受不了他们的见证:“他们在这些事上,见你们不与他们同奔那放荡无度的路,就以为怪,毁谤你们。”(彼得前书4:4)这是初期基督徒的见证。用不着自我宣传,别人可以看得出来。这番话不能不使我们想起,主耶稣基督说:“我就是道路,真理,生命,若不借着我,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。”(约翰福音14:6)因为主基督耶稣道成肉身到世上来,就是显明祂不仅是一名教师,或超级演说家,而是指引正确的道路。这路是迷失浪子归家的路。可惜,耶稣又说:“引到永生,那门是窄的,路是小的,找着的人也少。”(马太福音7:14)圣经中记载过民主投票,但真理却从未得过多数票。其实在历史任

何时代,认识真理的只是为少数人;行神的旨意,更不是人的意愿。世人为自己的私欲所牵引,就是为魔鬼迷瞎了心眼,虽然可能不再是文盲,也认识字,读得书,但却是“灵盲”,就是心灵的眼睛瞎了,看不见那唯一正确的道路,更不能识别道路上耶稣基督的“像”,以致陷入错误。“瞎子领瞎子,一同掉在坑里。”更不幸的是,他不肯在路边静思,等人来给他引路;盲目无知使人骄傲,不知天高地厚,要作领袖,作师傅,造成杂草急剧增生繁衍,至不可收拾。因此,必须基督耶稣来收拾。祂从天降世,给世人预备一条正确的路:永生的天路。

我们知道,歧途很多,正路却只有一条,就是为人钉十字架的耶稣,流血所铺成的永生之路。

识路的责任

北国以色列时期,遭受强大的亚兰敌军入侵,首都撒玛利亚处于围城状态,粮尽援绝。有四个大麻风病人,根本不知道啥“爱国”,也不为国家社会所爱,被撵棄城外,任他们自生自灭。但神显大能,使得胜的敌军惊惶遁走。

大麻风患者夜间进入敌营,享受丰富的掳物,吃喝饱足,取掣无尽!但不满足的良心发声了。惊喜之余,他们彼此说:“我们所作的不好!今日是有好消息的日子,我们竟不作声!若等到天亮,罪必临到我们...我们与王家报信去!”(列王纪下7:9)他们的好信息,使全城脱於饥饿死亡。福音就是饥饿的人发现有食物,领受了福音好处的人,有责任传报给将死的人。

耶稣到世上来,绝不是引人归自己,也不是搞什么造反,革命,以批判别人为事;主不是愿意到审判台前被定罪,而是引人“到父那里去”。在祂复活升天之前,向关起门了的基督徒显现。主向第一代的基督徒清楚表明,绝不希望他们作最后一代。因此,主说:“父怎样差遣了我,我也照样差遣你们。”(约翰福音20:21)这是主传播的使命,也是传承的道路。最可惜的事,莫过于一条看来美好的路,到底成为死胡同。同样的,如果舍正道而不由,畏难退缩,裹足不前,或坐下来尽情欣赏,流连“乐不思



蜀”,忘记家乡,不前进向路上,也到不了那里。如果基督徒下定决心,无论如何托词,找啥理由,不引人作天父的儿女(希伯来书2:11),那就跟天父差遣圣子临世的目标不同;那不仅谈不上“差传”,该想自己是传,是信,是得救恩的对象。圣经说:“我们都如羊走迷,各人偏行己路。”(以赛亚书53:6)不需要作多大的努力,就可以成为野鸟的晚餐。耶稣基督是好牧人,到世间寻找亡羊,领他们进入父家安宁。祂是开路者,也是唯一的原始引路人。所有蒙恩的基督徒,同样领受主耶稣给使徒保罗的使命:使一切被蒙蔽在幽暗的人,“眼睛得开,从黑暗归向光明,从撒但权下归向神,又因信我得蒙赦罪,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。”

(使徒行传26:18)这清楚说明,蒙光照,得知归家正路的人,必须尽作引路人的责任。

我们要记得:“进入神的国,必须经历许多艰难。”(使徒行传14:22)“必须”的意思,清楚是不能绕道避免的。耶稣不求以虚假的应许吸引人;主清楚明白的说:“凡称呼我‘主啊!’‘主啊!’的人,不能都进天国;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。”(马太福音7:21)并不难理解,“惟独”的意思是说,这通往永生的唯一道路,绝不是轻易平坦的,而是如运动场上的赛程,时间又有一定的限制;奔跑的人,必须认定标杆,一直向前奔跑(希伯来书12:1,2)。跑在前面的人,能够给后来者一些勉励,岂不是最好的事吗? 来源:翼报

将黄色彩带系在老橡树上

是否仍然愿意接受我吗?

为此,他将想回家的渴望深深地埋藏在心底...直到有一天,由于心里的强烈思念,他终于鼓起勇气,写信给他的爱妻。他承认自己以往对不起她的作为和所犯的一切过错,因而深深地忏悔...

他在信中揭开自己想回家的迫切欲望,他写道:亲爱的,

倘若妳愿意饶恕我,妳不需要等我,妳只要将一条黄色丝带系在镇中我们常去的那唯一老橡树的树枝上。

在我获释的那一天,我必经过那个地方,只要我看见系在橡树上的黄丝带时,我就确知妳愿意饶恕我,并且重新接受我。深爱妳,也曾刺伤妳心的人写的。

他署名后,在信纸上吻了一下才将信封住,眼泪直流,信中有些字母因滴到泪水而模糊...

被释放的日子越近,男人的心越焦虑,因为他没有收到妻子的任何回音。

他忧虑地自问:妻子是否还愿意饶恕并接受自己?那一天终于到了,就像剧本中的情节一样,他搭上巴士往信中所述的地方去,心中的郁闷使他坐立不安,他的举止引起旁边搭客的注意,便将他的情况讲出来,整辆巴士的搭客都同情。他们请求驾驶员将要经过那个地方时,能把速度放慢。

当他们看见出现在远处的老橡树时,搭客都喧嚷欢呼,因为他们看见有好多的黄色丝带系在树枝上!

一直低着头的男人听见欢呼声终于抬起头来,向着那棵橡树的方向观望。

看见爱妻和孩子早已在那里等候他,还有妻子的全部兄弟姐妹。

男人下车后,他的妻子和孩子飞快地跑到身边紧紧地拥抱着他,顿时响起所有人的热烈掌声...

巴士搭客之中显然有一位是《纽约邮报》的记者,他就拍了几张当时感人场面的照片,加上报导,刊登于报章上,顿时成为群众的热门话题,不但如此,还给了两位作曲家:欧文·莱文(Irwin Levine)和罗素·布朗(Russell Brown)灵感,便共同创作一首歌曲,取名:“系黄丝带在老橡树上”(Tie a Yellow Ribbon around the Old Oak Tree)。

这首歌当时红透半边天,在1973年歌曲排行榜中,连续蝉联榜首七个星期。

这则故事使我们想起主耶稣在路加福音十五:11~32所讲的有关“浪子回头”的故事,使我们感受到:天父的爱是何等的浩

大,祂多么地渴望在外头流浪的孩子早日回家,即使孩子离弃了家,到远方去过着放荡的生活,花尽了他分得的所有钱财。

亲爱的朋友,让我们回到天父温馨的家,不论我们的生活有多放荡、多污秽、多败坏,在祂那里有饶恕,有赦罪之恩,我们只管来到祂的施恩宝座前,向祂承认自己的一切罪恶与过犯,并且愿意真心诚意地悔改,我们必蒙祂怜恤,蒙恩惠,蒙接纳。阿们!

“主啊,祢本为良善,乐意饶恕人,有丰盛的慈爱,赐给凡求告祢的人。”(诗篇八十六:5)

(请参阅:马太福音六:14~15又十八:35;马可福音十一:25~26;以弗所书四:32;歌罗西书三:13;希伯来书四:16;约翰壹书一:9)

小牧人辑 ~ 译自印尼文网络 ~

心灵甘露

这则故事非常感人,曾刊登于《纽约邮报》。

这是关于住在美国乔治亚州怀特奥克小镇(White Oak, Georgia)一个男人的真实故事:

他虽然有良善和很爱他的妻子和孩子,但却常常粗暴的待他们,因为他是一个不务正业,酗酒豪赌,过着放荡不羁的夜生活的人。

某一天,他决定到大城市去闯,心想,在那里他必然享有成功的希望。

他偷了妻子的存款,立即与朋友们到纽约开始他

的新生活。起初,他似乎成功地开创业务。但后来,他的旧生活习惯又复发了,甚至把他拖进刑事案件里,结果他被逮捕入狱。

他服了好几年徒刑,终于到了将要获释的时候,他心里多么地高兴,服刑期满后,他渴望回家,回到他过去曾一度背弃和辜负的爱妻和孩子身边。

然而,当他想起一向以来对他们的恶劣态度,以及自己的种种无耻行径时,他内心就很忧惧,心想:他们

